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杭州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长鸿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9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刘赓先生因任期已届满六年离任，其离任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为及时填补独立董事空缺，根据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陈不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不非先生当选后将接任刘赓先生原担任的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陈不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不非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全文详见 2019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不非，男，196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8年1月至2000年12月，曾先后任职于浙江天台造纸厂、天台县工业局、天台县政府办公室、台州市国土资源局；2000年12月以来，历任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浙江银芝利汽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银轮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银轮普锐汽车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宇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皮尔博格银轮排放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2019年8月26日，陈不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